

举报渠道更畅通 涉企乱收费才会更收敛

◎ 画外音



真相

据《经济参考报》报道,近期,全国多起保障房违规转租转借行为被查处。记者调查发现,本应是解决新市民和青年人住房问题的保障房,却频现违规转租转借、长期空置等情况,甚至有的还被用作经营麻将馆、按摩店。

这样的调查或许并不令人意外。上述违规操作之所以能够得逞,除了相关部门在申请人资格审查环节把关不严外,还有诸如惩戒措施落实不到位、惩戒依据不足、取证困难等因素。保障性住房的重要意义即在于解决无房人士和家庭的住房问题,保障相关群体安居乐业。上述种种操作显然违背了这一初衷和目的。为防止保障性住房政策被钻空子、出现执行走样等情况,各地出台了不少举措,有的地方提出购房人需在统一网络服务平台进行验证,有的城市对保障性住房出租租金收取采取资金托管方式……期待这些举措能最大程度地促进纠偏纠错,让更多无房群体获益,让想钻空子的人无计可施。

(据《工人日报》)

◎头条锐评

部分行业协会将评比达标“改头换面”为评价、排名,借机巧立名目乱收费;一些水电气暖企业为规避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的风险,自立名目收费;个别机场、铁路、港口重复收费、自立项目收费、只收费不服务……近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连续曝光三批2021年涉企收费专项治理典型案例,涉及行业协会商会、中介机构,水电气暖、交通三大领域。

大力度治理乱收费,对其他企业来说,无疑是个好消息。

在当前国际国内大背景下,一些企业日子不好过,经营压力大。如果还存在各种奇葩的涉企乱收费现象,对企业而言无异于雪上加霜。企业被“薅羊毛”后,受影响的不仅是企业

本身,还有无数职工及其家庭。所以,千万别小看涉企乱收费行为,其关系到国计民生。

现在,国家重拳打击涉企乱收费行为,是要给企业做主,尤其是给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做主,帮它们减负纾困、恢复发展,让市场主体安心经营、轻装前行,更好生存和发展。这样的专项行动,从某种程度上来说,是在为民生托底。

就具体案例来看,确实存在着不少乱收费行为,其中有些令人发指,比如,部分行业协会商会以及中介机构把政府委托事项变为敛财工具,中饱私囊。就目前情况而言,借用行政权力、行政影响力“搭车收费”,是违规收费的突出问题之一。对于这类问题,一方面,要严查相关机构和组织并进行严惩,让越轨成本远高

于违法所得;另一方面,也要核查此类行为的背后有没有权力保护伞,有没有形成灰色利益链条,如果有,就应该连根拔起。

随着国家对涉企乱收费进行深层次整治,企业和职工的投诉举报理应发挥重要作用,推动专项行动有效开展。但是,也有一些企业担心举报后会遭到报复,而不敢举报。打击涉企乱收费行为,关键是要让社会监督更有力,让企业不必再“忍气吞声”。如果有企业和职工的投诉举报被忽视,就应该有顺畅运作的机制让那些不作为的部门付出代价。

让社会监督更有力,让举报渠道更畅通。只有形成对企业合法权益的全方位保护机制,企业和职工的日子才不会添堵。

(据《钱江晚报》)

分类广告

省级媒体 权威发布 微信办理 送报上门 (周一至周五出刊)

郑重声明:本版各类信息,如遇要求交付押金或预付款时,务必小心,谨防受骗!否则后果自负。

广告 15548876987 13354876987 0471-6635651

刊登 地址:呼市新华大街61号西护城河巷(原内蒙古日报社西巷)南口北方新报广告接待中心

电话 鄂尔多斯刊登热线:15547716710(微信同号) 地址:东胜区铁西市民中心B座7009

巴彦淖尔刊登热线:18648422888(微信同号) 地址:北环路景辰花园北区北门

包头市刊登热线:18648483199(微信同号) 地址:昆区市民大厅正对面店内(绿色招牌)

遗失公告·减资注销·招标环评·出售转让

乘车路线:地铁1号线到人民会堂站下车(东北角)或3、4、19、59、56公交



官方微信

公示
呼和浩特市回民区万达广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自2021年06月30日起至今后,遵守国家及有关劳动用工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合规聘用员工,不存在因违反相关规定而受到行政处分的情形,特此公告。不存在因违反相关规定而受到行政处分的情形,特此公告。举报电话:6353378

解约公告

购买由内蒙古东达乾丰置业有限公司开发的“东达小镇”商住小区以下业主:格日勒图(购房号C7-1-201)、李文刚(购房号C3-1-601)、方琴(购房号F12-4-207)、曹德永(购房号F8-2-204)交付房款时间按照合同约定已严重逾期且多年来上述业主无法取得联系。我司决定同上述业主解除所购房屋合同,特此登报公示告知。

内蒙古东达乾丰置业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9日

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地址变更公告

机构名称: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乌兰察布中心支公司

许可证编号:00125610

许可证机构编码:0004142150900

批准日期:2019年03月22日

机构住所: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集宁区虎山新城A1区10号楼1单元1-2层108-208

邮编:012000,电话:0474-8884777

业务范围: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1年12月28日

声明

我公司内蒙古第一电力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配电工程项目部与呼和浩特市达昕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10月25日签订的《电力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编号:NMDLYJ-2016-10-DLDP-010,由于我公司不慎将合同原件遗失,及其他客观因素导致该合同无法按约定内容继续履行,现声明该合同作废。特此声明

内蒙古第一电力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配电工程项目部

2021年12月17日

公告

李芳: 鉴于您已将位于呼和浩特市玉泉区远鹏星河国际小区4号楼1单元704号的房屋转让于常先梅。请您务必于公告之日起5日内向常先梅一同到远鹏小区产权办公室,办理上述房屋转让手续。如到期仍未办理的,办事处、居委会与远鹏公司会将依照呼和浩特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房地产开发项目建设工作的通知(2021-2-29)文件的精神,根据受让方提供的房屋已转让的相关材料,将上述房屋的不动产权证书直接办理到买受人名下。若您对上述房屋的产权存在争议请于本公告之日起5日内将您的书面异议材料提交到远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逾期未提交的不利后果,都由房屋转让人承担。特此公告

产权办公室:玉泉区范家营一远鹏星河国际佳苑1号楼5层。

电话:16604879293(产权办公室)

公告人:常先梅 2021年12月29日

注销公告

包头市尚居装饰有限公司于2021年8月16日决定解散公司,并于同日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于公告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华北油气分公司大牛地气田大28井区2021年调整开发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公众意见表

二、查阅纸质版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通过联系建设单位获取纸质版报告书进行查阅。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小壕兔乡华北油气分公司大牛地气田首站基地,联系人:马阳,1772451203。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萨拉齐镇门庆克庆村和萨拉齐镇黄盖希里村及其周边区域的相关单位、团体和个人等。主要事项包括对本工程可能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的的意见以及本工程建设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及建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与公众参与的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环评公众参与的内容)。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链接:http://www.mee.gov.cn/xxgk/2018/xkg/xkgk01/20181024_665329.ht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以通过电话、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在规定的时限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给建设单位,反映本工程对环境影响有关的征求意见建议。具体联系方式见上文。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公告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华北油气分公司

关于乌海市海南区二贵沟垃圾填埋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

一、项目概况:(1)项目名称:乌海市海盛工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乌海市海南区二贵沟垃圾填埋场项目(2)建设地点:乌海市海南区二贵沟(3)建设内容:本项目填埋库容500万m³;垃圾处理量近期:固化飞灰25万t/a,生活垃圾99t/d;远期:固化飞灰28.5万t/a,生活垃圾108t/d。固化飞灰填埋区及生活垃圾填埋场主要建设防渗衬土层系统、分区隔离带、防洪系统、渗沥液导排系统、渗沥液回灌系统、填埋气导排系统、绿化隔离带、防火隔离带、渗沥液收集池、防雨围栏、填埋机械及其他辅助设施。

二、建设单位基本信息:(1)单位名称:乌海市海盛工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2)单位地址:乌海市海南区巴音陶亥西街海南工业园

(3)单位法人:谢旭峰(4)联系人及联系方式:陈纪光15747371898

三、编制单位基本信息:(1)单位名称:内蒙古嘉泰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单位地址: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日兴大厦(3)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宋工 15384888550

四、公众意见表及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获取途径:(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公众意见表,链接:https://pan.baidu.com/s/1OOCrEqUr0M9eeIgSZ_5w 提取码:yuyn;链接:<https://pan.baidu.com/s/1XrXhhBpw5CQYZuerO5X1fa> 提取码:d7e6。(2)纸质版报告书查阅方式:拨打建设单位联系电话获取。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征求评价范围内所有敏感点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需要公众监督,以便完善工程环保治理措施。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公众可通过电话、写信、发邮件、填写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七、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以网络公示实际时间为为准。

八、公众意见表的填写说明:填写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九、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十、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十一、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十二、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十三、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十四、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十五、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十六、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十七、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十八、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十九、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二十、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二十一、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二十二、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二十三、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二十四、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二十五、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二十六、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二十七、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二十八、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二十九、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三十、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三十一、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三十二、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三十三、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三十四、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三十五、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三十六、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三十七、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三十八、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三十九、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四十、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四十一、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四十二、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四十三、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四十四、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四十五、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四十六、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四十七、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四十八、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四十九、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五十、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五十一、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五十二、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五十三、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五十四、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五十五、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五十六、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五十七、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五十八、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五十九、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六十、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六十一、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六十二、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六十三、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六十四、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六十五、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六十六、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六十七、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六十八、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六十九、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七十、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七十一、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七十二、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七十三、公众意见表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